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拨付）

2024年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的通知

渝财金〔2024〕38号

相关区县（自治县）财政局，有关融资担保机构：

根据《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小微企业、“三农”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渝财金〔2024〕2号）相关要求，市财政局会同市经济信息委对2024年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申报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结合我市预算安排及工作实际，现下达2024年小微企业、“三农”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具体额度详见附件。该项指标列2024年政府收支科目“2170399其他金融发展支出”， 项目代码：Z145110010027。

二、请有关区县级财政部门及融资担保机构按照有关要求，规范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专款专用，并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要求，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做好次年专项核查和绩效评价的前期准备工作。

三、请有关区县财政部门会同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认真开展年度奖补资金绩效自评工作，于2025年2月底前向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报送上一年度自评报告及市级对区县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报告应包括年度有关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担保业务开展情况、奖补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附件：1.2024年小微企业、“三农”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

分配明细表

2.市级对区县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重庆市财政局

2024年12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